

委任書

稱謂	姓名	出生年 月日	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住址
委任人				
受任人				

委任人因 年度 字第 號 一案

，茲委任 為代理人，前來領取刑事保證金新臺幣
元正。

此 致

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 公鑒

委任人： (簽名蓋章)

受任人： (簽名蓋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